



厦门软件园停车业务办理指南

(停车业务均可在“创+在线” [xmsoft.com](http://www.xmsoft.com) 网上办, “创加在线”微信小程序掌上办)

一、停车按月缴费申请人车辆、所需材料、收费标准

1. 申请人车辆需为通过入园审核的企业或其员工的自有车辆。
2. 提供申请人的企业社保缴交证明、行驶证、驾驶证。
3. 车位使用费标准为: 车库车位使用费 400 元/月/辆;路面车位使用费 350 元/月/辆。

二、办理流程

(一) 停车按月缴费新办

1. 网上办理流程

- ①登录“创+在线” <http://www.xmsoft.com>, 选择园区“软件园二期”;
- ②点击“服务大厅→生活服务→车位申请”;
- ③填写完整信息, 上传附件, 审核通过后将短信告知, 线上缴费后立即生效。

2. 掌上办理流程

- ①搜索“创加在线”微信小程序, 选择园区“软二”;
- ②点击服务项中“停车业务→车位申请”;
- ③填写完整信息, 上传附件, 审核通过后将短信告知, 线上缴费后立即生效。

3. 现场办理流程

- ①登录“创+在线” <http://www.xmsoft.com>;
- ②点击“生活服务→车位申请”, 下载右侧附件《厦门软件园车位使用登记表》;
- ③填写表格(一式贰份)加盖公章, 携带所需材料复印件至观日路 33 号一楼“创+驿站“停车业务服务点”(以下简称“服务点”)办理。

(二) 车位续费

1. 车位使用期届满前续费(超期 3 天后不可续费), 您可关注“厦门创新软件园”公众号, 点击“业务办理→停车缴费→月租缴费”, 也可通过“创+在线”网站或“创加在线”微信小程序续费。支持下载打印电子发票。

2. 转账(请备注车牌号)需提交银行转账受理凭证, 车库车辆与路面车辆缴费请分开, 最少缴足 1 个月。(缴费 350 元/月的账户: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; 账号: 40325001040021020; 农行杏林支行。缴费 400 元/月的账号: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, 账号: 35101535001059595959-0006, 开户行: 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营业部。转账请拨打电话告知(财务电话: 5953908)或转账凭证传真告知(传真: 5953903)。

(三) 车位信息变更

更换车辆、车牌或调整车位的, 需要提供申请人的企业社保缴交证明、行驶证、驾驶证。

1. 网上办理流程

- ①登录“创+在线” <http://www.xmsoft.com>;
- ②点击“服务大厅→生活服务→停车位变更”;
- ③填写完整信息, 上传附件, 审核通过后立即生效。

2. 掌上办理流程

①搜索“创加在线”微信小程序，选择园区“软二”；

②点击服务项中“停车业务→停车位变更”；

③填写完整信息，上传附件，审核通过后立即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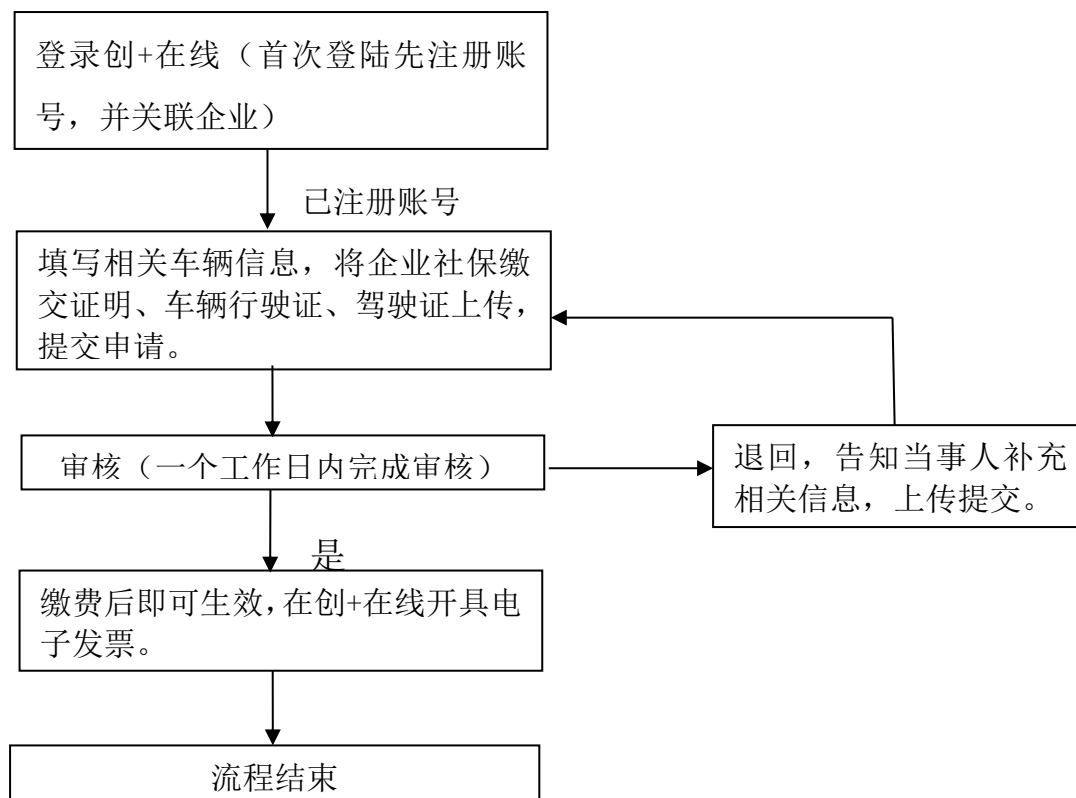
3. 现场办理流程

①登录“创+在线” <http://www.xmsoft.com>；

②点击“服务大厅→生活服务→停车位变更”，下载右侧附件《厦门软件园车位使用变更登记表》；

③填写表格（一式贰份）加盖公章，携带所需材料复印件至服务点办理。若更换车辆、车牌而未办理信息变更时，车辆离园将可能收取临时停车位使用费。

三、业务流程图



※ 温馨提示

1. 提前续费更方便您的爱车顺畅通行。在您的车辆月租到期届满前9天，出口处显示屏将会提醒续费信息，请您留意车辆状态。

2. 车库车辆使用期届满后超过3天未续费的，原车位不予保留。

3. 按月缴费车辆使用期届满后3日内未续费的，车辆进出园区时，系统显示为“固定车超期”，期间产生的停车位使用费暂不收取。固定车使用期届满后第4日起，车辆驶离园区时，视同临时车辆按系统显示金额缴交停车费。

4. 线上审核情况会有短信通知，如未收到通知请自行查看订单进度。

5. 线上办理仅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如需增值税专用发票可到现场办理或申请寄送。

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 8:00-12:00、13:00-17:30（夏季至 18:00）

地址：观日路 33 号一楼创+驿站停车业务服务点

服务电话：5953910、5953914 财务对账电话：5953908 投诉电话：5953936